

# 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 111 年度(第 25 期)志願服務人員招募簡章

## 一、宗旨

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(以下簡稱本館)現熱烈徵求熱心服務科教之社會人士,踴躍參與本館科普傳播業務推動,為科學教育注入活水,進而達成推廣科學教育之目的。

## 二、招募對象

(一) 科教志工總隊主要任務為科普教育推廣及科教創新服務。

(二) 招募對象身分：

1. 具有教師證者(增能學習、忠於初衷、教學相長、不限在職)。
2. 大專在學學生(活潑熱情、善於溝通、團體合作、不限科系)。
3. 科學社群人士(學有專長、樂於分享、經驗傳承、不限領域)。
4. 熱愛科普人士(見識豐富、喜於服務、終身學習、不限身份)。

## 三、報名資格條件

(一) 能配合排班輪值者(每月 1~2 次)。

(二) 身心健康、有主動服務熱忱、操守良好、體能良好、無不良嗜好者。

(三) 口齒清晰、思慮周延,喜與參觀者互動,且樂於接受科學新知。

(四) 能配合與協助本館展區服務運作,並遵守服務時間者。

(五) 具有生命科學、生物學、生態學、微生物、數學、物理、化學、地科、環境教育、tinkering、maker、steam 或科學背景教學者尤佳。

(六) 歡迎現職教師及新興職業者(1. 資安工程師 2. 數據分析師 3. 數位行銷專家 4. AI 人工智慧工程師 5. 土地開發高手 6. 業務開發人才 7. 帶貨直播主 8. 線上教師 9. AR/VR 工程師 10. ESG 永續管理師...等) 加入。

(七) 具英語、日語、溝通能力及手語能力者尤佳。

(八) 每年服務時數至少需達 120 小時(現職教師及新興職業者得視需要,經總隊核定擇寒、暑假或非寒暑假週六週日值勤,服務時數需達 60 小時)。

(九) 需全程參加本館教育訓練課程,並能持續服務滿一年以上者。

(十) 能配合執行館外公益活動服務尤佳。

(十一) 喜愛表演且具團康或曾有引導團體經驗或興趣者。

(十二) 具有網路及基礎電腦概念及操作能力。

#### 四、招募人數及服務內容如下

- (一) 本次預計招募志工 100 人，工作區域範圍、服務內容如下：
- (二) 一般服務：
  - 1. 觀眾諮詢服務、展區走動服務、劇場放映服務、展區驗票管理。
  - 2. 科普活動傳播、活動報名協助、動手體驗引導、偏鄉到校服務。
- (二) 教育服務
  - 1. 開發學習教材、教材多元應用、說故事帶活動、戶外教育帶隊。
  - 2. 科學主題企劃、動手體驗企劃、專業教育推廣、專業導覽解說。
- (三) 技術服務
  - 1. 展品維修應用、基礎機電應用、社群網站經營、影音媒體剪輯。

#### 五、招募期間

自即日起至 111 年 5 月 31 日(二)下午 17 時止。

#### 六、報名方式

- (一) 線上報名：科教館官網→最新消息→科教館「111 年度志願服務人員招募簡章」開始報名 <https://forms.gle/qHX7PwQEuT1EZd7N8>
- (二) 現場報名：填寫報名表後繳交至本館 1 樓服務台。
- (三) 通訊報名：填寫報名表後寄交 yanwen@mail.ntsec.gov.tw 或於 111 年 5 月 31 日前以掛號郵寄（以郵戳為憑）至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展覽組陳小姐（111 臺北市士林區士商路 189 號 10 樓）。郵件標題請註明「111 年志工招募報名表」
- (四) 諮詢電話：(02)66101234，分機 1580 或 1005。

#### 七、徵選方式

- (一) 初審：進行報名資料書面審核，6 月 6 日(一)下午 17 時於本館官網公告通過名單。
- (二) 複審：通過初審者於 6 月 10 日(五)至 6 月 12 日(日)進行面談，地點：本館將另行通知，6 月 20 日(一)下午 17 時於本館官網公告錄取名單(確切時間將以電子郵件通知)。

## 八、培訓及認證

### (一) 教育訓練(6 小時)：

#### 1. 基礎教育訓練

(1) 對象：本次招募之所有志工

(2) 時間：預訂於 6 月 25 日(六)9:00-16:00，需全程參加，不得請假。

(3) 完成基礎教育訓練訓練，始得參加進階訓練。

#### 2. 進階教育訓練(12 小時)：

(1) 對象：本次招募之所有志工

(2) 時間：

- 進階課程一：6 月 30 日(四)、7 月 2 日(六)、7 月 9 日(六)

- 進階課程二：7 月 1 日(五)、7 月 3 日(日)、7 月 10 日(日)

進階課程一及進階課程二各 6 小時，時數不得超過 3 小時。

(3) 完成進階教育訓練，始得參加專業教育訓練。

#### 3. 專業教育訓練(8 小時)：

(1) 對象：本次招募之所有志工

(2) 時間：

- 第一場：7 月 15 日(五)9:00-18:00

- 第二場：7 月 16 日(六)9:00-18:00

擇一參加即可，請假時數不得超過 3 小時。

(3) 完成專業教育訓練，始得參加現場實習。

#### 4. 現場實習(24 小時)：

於基本、進階、專業教育訓練後起至 8 月底止完成。

### (二) 認證

1. 口試 30%:由主管單位安排口試。

2. 筆試 20%:繳交實習心得乙篇。

3. 實做 50%:由實習成果進行評分。

## 九、值勤類型

- (一) 展場觀眾服務及走動巡檢
- (二) 活動引導服務及劇場放映
- (三) 展場各類教育活動與服務
- (四) 大型科學演示活動秀服務
- (五) 活絡創新教具展櫃機動性
- (六) 創新研發各類型科教活動
- (七) 科教行動巡迴車活動推廣

## 十、在職訓練

- (一) 不定期辦理志工戶外環境教育研習活動。
- (二) 縣市科學巡迴園遊會實地教育推廣服務。
- (三) 偏鄉愛迪生出發公益學習活動學習訓練。
- (四) 不定期辦理至科學館所及大學交流學習。

## 十一、權力與義務

- (一) 經通過徵選並完成本館主辦之教育訓練及通過實習考核者，始發給志工服務證及志工制服，正式擔任本館各項服務工作。
- (二) 本館開館日均需排班，每日值班類型分上、下午班，每班次以 4 小時為單位。上午班值勤時間為 9:00 至 13:00、下午班值勤時間為 13:00 至 17:00；配合本館科教活動及服務需求，服務時間得另訂定。
- (三) 志工服務為無給職，惟服務期間每滿 4 小時得補助誤餐費 100 元（每月計算核撥），若服勤現場已有供餐則不得重複支領。
- (四) 憑志工服務證可進入本館參觀（獨立售票特展除外）。
- (五) 參加本館舉辦的各項教育訓練、聯誼活動。
- (六) 依規定借用本館九樓科普資源中心圖書資料。
- (七) 接受所從事工作所需之教育訓練與相關認證。
- (八) 熱心服務、表現優異志工獲獎勵表揚。
- (九) 志願服務期間至少滿 1 年，且每年服務時數需達 120 小時以上（現職教師及新興職業者服務時數需達 60 小時），少於上述時數者即喪失志工資格（服勤時數未滿一年者，以比例計算）。
- (十) 志工均應遵守本館有關之各項規章（志工總隊設置及管理要點、培訓及認證規範、服勤及請假規範等相關規定可於官網下載詳閱），服務期間之服務態度、品德及工作績效等均列入考核範圍，凡有怠忽職責、行為不良，有損本館之館譽者，或嚴重破壞志工團隊和諧者，將撤銷其資格。

## 十二、本招募簡章經奉館長核定後公告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